附件1

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印章刻制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  部门 |  | 申办人  姓名 |  |
| 刻制印章  原因 | □1.部门新成立  □2.部门原印章破损、变形、不合格  □3.部门更名  □4.部门原印章丢失  □5.其他 | | |
| 申请部门  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党政办公室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学校领导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印章刻制需提供  有关资料 | 1.新成立部门申请刻制印章需持学校文件、印章刻制申请表；学生社团组织申请刻制印章，需持校团委批准成立的批文。  2.已经启用的印章，如因机构变动、印章磨损、变形或其他原因停止使用时，需将原印章交回党政办公室废止，并按新印章刻制手续审批。  3.部门印章被盗、被抢等需要补刻的，需提供公安机关报案回执；丢失补刻需到党政办公室备案。印章遗失、被抢、被盗的均需提供丢失声明，然后按新印章刻制手续审批。 | | |

党政办公室印制